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曲圣昱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曲圣昱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曲圣昱先生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曲圣昱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九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批准聘任张俊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一、张俊峰先生简历

张俊峰先生，出生于1981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现任鞍钢股份董事会秘书室主任、党委办公室（公司办公室）副主任、鞍山钢铁党委办公室（公司办公室）副主任、鞍山钢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俊峰先生毕业于鞍山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获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毕业于辽宁科技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获工程硕士学位。张俊峰先生曾任鞍钢股份炼钢总厂副厂长、鞍钢股份线材厂党委书记、厂长、工会主席、鞍山钢铁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鞍钢股份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

张俊峰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张俊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除上述情况外，张俊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俊峰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电话	86-412-6751100
传真	86-412-6727772
电子信箱	zhangjunfeng@ansteel.com.cn

特此公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